

SHEN JIXUE

煤炭工业出版社

高等学校会计学专业教材

高等学校会计学专业教材

审 计 学

张俊芝 编著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煤炭工业出版社

· 北 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审计学 / 张俊芝编著. —北京: 煤炭工业出版社,
2008. 3

高等学校会计学专业教材

ISBN 978 - 7 - 5020 - 3097 - 1

I. 审… II. 张… III. 审计学 - 高等学校 - 教材
IV. F239. 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12616 号

煤炭工业出版社 出版
(北京市朝阳区芍药居 35 号 100029)
网址: www.cciph.com.cn
北京盛兰兄弟印刷装订有限公司 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发行

*
开本 787mm × 1092mm¹/₁₆ 印张 30
字数 694 千字 印数 1—1,000
2008 年 3 月第 1 版 2008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社内编号 5898 定价 60.00 元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内 容 提 要

本书共22章，分为五个部分，全面介绍了注册会计师从事财务报表审计和其他业务的相关理论和实务。第一部分“审计职业”介绍了审计的概念，注册会计师审计的产生与发展，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执业准则、法律责任。第二部分“审计过程”介绍了财务报表审计目标，审计证据与审计工作底稿，审计计划，内部控制及其评审，风险评估，风险应对，财务报表审计中对舞弊的考虑以及审计中使用的审计抽样技术。第三部分“审计过程在各业务循环中的应用”介绍了销售与收款循环审计，采购与付款循环审计，存货与仓储循环审计，筹资与投资循环审计及货币资金审计。第四部分“完成审计工作”介绍了完成审计工作和审计报告的内容。第五部分“注册会计师的其他业务”主要介绍特殊审计领域、审阅业务和其他鉴证业务、相关服务业务。

前言

审计学是会计专业的核心课程之一，同时也是审计理论研究人员、审计实务工作人员及企业各级管理人员必须掌握的知识。近 20 多年来，伴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建立和日益完善，充分发挥审计的社会经济监督作用是市场经济良性运行的必要保证，而注册会计师审计无论在工作范围、从业人员以及所运用的审计准则方面，都进入了一个快速发展的阶段，同时，国际国内市场也陆续出现了大型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失败的案例，注册会计师职业受到了前所未有的挑战。本书旨在帮助广大学生更好地掌握审计理论和实务，同时，有利于审计工作人员严格按照新审计准则的要求执行业务。

本书是在借鉴国内外审计理论文献的基础上，严格按照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指南》，审计准则进行编写。本书全面贯彻风险导向审计理念，从风险识别、风险应对到具体的实务操作，力图使理论与实务操作于一体，充分体现了审计应用性学科的特点。为了提高学习效果，每章后附有国际国内的典型审计案例，以提高阅读者的审计职业判断能力和实务操作能力。

因此，本书既可以用作高等院校会计学专业、财务管理专业及工商管理专业必修课的《审计学》教材，也可作为从事会计、审计领域的实务工作者培训用书。本书力求做到逻辑严密、简明扼要，通俗易懂。在名词术语的使用上，以新的审计准则为标准，对重要的名词、术语附加英文。

本书由中国矿业大学（北京）张俊芝副教授担任主编，其中第 1 章至

第4章、第12章至第15章以及第8章由张俊芝编写，第6章、第7章、第9章以及第10章由张红轶编写，第11章由付东升编写，第16章至第19章、第20章第1节由田春艳编写，第5章、第20章第2节至第22章由袁立杰编写，全书由张俊芝、张红轶统稿、修改。在本书的编写、修改过程中，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的罗梅同志给予了很大帮助，提供了宝贵意见，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此外王鹤、马继静、王辉也参与了此书资料收集和编写工作。

由于本书在知识框架及案例教学方面进行了初步尝试，对于书中存在的学术问题，望学术界专家及审计专业同仁提出宝贵意见及建议，以备不断改进。

编 者

2007年12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审计职业

第1章 总论	3
1.1 审计的基本概念	3
1.2 注册会计师审计产生与发展	7
1.3 注册会计师行业及其管理	9
第2章 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	33
2.1 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概述	33
2.2 国外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	33
2.3 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	37
第3章 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	46
3.1 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概述	46
3.2 中国注册会计师鉴证业务基本准则	49
3.3 会计师事务所质量控制准则	52
第4章 注册会计师的法律责任	55
4.1 注册会计师法律责任概述	55
4.2 国外注册会计师的法律责任	59
4.3 中国注册会计师的法律责任	67

第二部分 审计过程

第5章 审计目标	77
5.1 财务报表审计的总目标	77
5.2 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划分	79
5.3 财务报表循环	81

5.4	确定具体审计目标	83
5.5	审计过程和审计目标的实现	86
5.6	审计业务约定书	88
第6章	审计证据与审计工作底稿	99
6.1	审计证据	99
6.2	审计工作底稿	111
第7章	审计计划	118
7.1	审计计划概述	118
7.2	初步业务活动	119
7.3	审计计划	119
7.4	审计重要性	120
7.5	审计风险	127
第8章	内部控制及其评审	131
8.1	内部控制概述	131
8.2	COSO 内部控制框架主要内容	135
8.3	内部控制评价	137
8.4	我国新审计准则对内部控制评价的要求	140
第9章	风险评估	149
9.1	风险评估概述	149
9.2	风险评估程序、信息来源及项目组内部的讨论	149
9.3	了解被审计单位及其环境	152
9.4	了解被审计单位的内部控制	155
9.5	评估重大错报风险	177
第10章	风险应对	182
10.1	风险应对概述	182
10.2	针对财务报表层次重大错报风险的总体应对措施	182
10.3	针对认定层次重大错报风险的进一步审计程序	183
10.4	控制测试	186
10.5	实质性程序	192
第11章	财务报表审计中对舞弊的考虑	199
11.1	舞弊的含义和种类	199
11.2	舞弊发生的因素	201
11.3	治理层、管理层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204
11.4	风险评估程序	205
11.5	应对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风险	207
11.6	评价审计证据	212

11.7	与管理层、治理层和监管机构的沟通	212
第 12 章	审计抽样	217
12.1	审计抽样概述	217
12.2	审计抽样	221
12.3	控制测试中使用的统计抽样方法	234
12.4	细节测试中统计抽样方法的运用	246

第三部分 审计过程在各业务循环中的应用

第 13 章	销售与收款循环审计	259
13.1	销售与收款循环的特征	259
13.2	控制测试与交易的实质性程序	264
13.3	应收账款和坏账准备审计	269
13.4	营业收入审计	281
第 14 章	采购与付款循环审计	289
14.1	采购与付款循环的特征	289
14.2	控制测试与交易的实质性程序	292
14.3	应付账款审计	294
14.4	固定资产审计	297
14.5	其他相关账户审计	302
第 15 章	存货与仓储循环审计	308
15.1	存货与仓储循环的特征	308
15.2	控制测试与交易的实质性程序	311
15.3	存货审计	315
15.4	应付职工薪酬审计	324
15.5	营业成本审计	325
15.6	存货跌价准备审计	326
第 16 章	筹资与投资循环审计	332
16.1	筹资与投资循环的特征	332
16.2	控制测试与交易的实质性程序	334
16.3	借款相关项目审计	337
16.4	所有者权益相关项目审计	341
16.5	投资相关项目审计	345
第 17 章	货币资金审计	355
17.1	货币资金与业务循环	355
17.2	货币资金实质性程序	359

第四部分 完成审计工作

第 18 章 完成审计工作	367
18.1 期初余额	367
18.2 期后事项	376
18.3 或有事项审计	381
18.4 持续经营审计	383
18.5 终结审计与审计报告	395
第 19 章 审计报告	401
19.1 审计报告概述	401
19.2 审计意见的形成和审计报告的类型	402
19.3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404
19.4 非标准审计报告	407

第五部分 注册会计师的其他业务

第 20 章 特殊审计领域	419
20.1 对特殊目的审计业务出具审计报告	419
20.2 验资	431
第 21 章 审阅业务和其他鉴证业务	445
21.1 财务报表审阅业务	445
21.2 预测性财务信息审核	450
21.3 内部控制审核	454
21.4 基建工程预算、结算、决算审核	457
第 22 章 相关服务业务	461
22.1 对财务信息执行商定程序	461
22.2 代编财务信息	464
参考文献	467

第一部分

审 计 职 业

第1章

总 论

学习目标

通过本章学习，你应该能够：

1. 了解审计的本质特征。
2. 了解国家审计、内部审计与注册会计师审计的区别与联系。
3. 了解注册会计师审计的起源与发展。
4. 了解会计师事务所的组织形式。
5. 掌握注册会计师协会的职责及其业务范围。
6. 理解注册会计师行业的管理体制。

1.1 审计的基本概念

1.1.1 审计的起源

要了解审计是什么，就要先了解审计是怎么产生的。审计无论在中国还是在西方，最初都起源于国家（政府）审计。

在历代王朝，作为统治者的国王将财产保管及钱粮赋税等有关财政收支大权交付给其臣属掌管，为了考核官员的政绩，揭发贪赃枉法的行为，弹劾惩处侵犯皇家利益的官员，而设置专门机构，委派亲信官员，代理皇家专司财政经济监察的职责。

在我国，审计一词最早出现在宋代，但根据《周礼》记载，早在西周时期（公元前1066年至前771年）就出现了带有审计性质的财政经济监察工作。西周在周王之下设六官，分掌政令。其中天官（亦称大宰或冢宰）居百官之长，掌邦国之治，并总揽财政大权。其职责之一则为“岁终则令百官府各正其治，受其会，听其致事而诏王废置。三岁，则大计群吏之治，而诛赏之。”

在西方，国家审计的萌芽距今也已久远。据考证，大约在公元前3500年，埃及宫廷中就设立了专职“记录监督官”和“谷物仓库监督官”，分别对账目记录和实物出纳两个方面实施宫廷财政收支的审核。在公元前5世纪的雅典，公共资金的收支由专职官员“罗基斯塔埃”负责审核；同时，朝廷还制定了定期的官员年审制度，规

定所有的公共官员在离任前，必须接受审计人员的审查，以确认其任职期内是否有徇私舞弊、贪赃枉法的行为。到公元前3世纪末，“双人记账制”“专人核账制”等官府审计行为在王室朝廷中已十分盛行。

进入资本主义社会后，公司产生了，形成了企业所有权与经营权的分离。企业所有者将自己的财产委托给经理人经营管理，产生了企业财产所有权与经营权之间的受托经济责任关系，从而产生了民间审计；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企业规模得到了迅速的发展壮大，管理层次也大为增加，形成了高层管理人员向低层管理人员委托授权管理的局面，产生了不同管理层之间的委托代理这样一种特殊的受托经济责任关系，从而推动了内部审计的产生。

总之两权分离产生了受托经济责任关系；受托经济责任关系的存在和发展，产生了对审计这种代理经济监督形式的客观需要，促进了审计的产生，并推动了审计的不断发展；审计的产生有助于实现所有者对经营管理者（国王或人民对官员、高层管理者对低层管理者）的有效监督。因此受托经济责任关系是审计赖以生存的客观基础。

由于审计是建立在受托经济责任关系基础上的代理性经济监督形式，因此，人们通常把受托经济责任关系称为审计关系，审计关系人有三方：审计人（指审计组织和审计人员）、审计委托人或授权人（包括审计信息的使用者）、被审计人（即承担经济管理责任的人，也叫责任人）。这三方审计关系人之间的关系是：审计人员接受审计委托人或授权人的委托或授权，对被审计人进行审计，向审计委托人或授权人报告审计结果，以实现审计委托人或授权人对被审计人的有效监督，维系他们之间的受托经济责任关系。

1.1.2 审计的本质特征

审计的本质特征是指作为一种经济监督形式与其他经济监督形式之间的根本区别，是由审计的本质决定的，审计本质是一种代理性的经济监督形式，审计人既不属于所有者，也不属于经营者，是独立的第三方，因此，独立性就是审计的本质特征。

审计独立性的内涵

审计的独立性是指审计人身份上的超脱性和精神上的公正性。

所谓身份上的超脱性，是指审计人至少与被审计人之间，有时还要与审计委托人之间，在组织人事上没有隶属关系，在血缘上没有近亲关系，在财务上没有关联关系，在业务上没有冲突关系。身份上的超脱，也叫形式上的独立，是相对于审计关系人之外的人而言的，即能使审计关系人之外的人认为审计人的各种表现是独立的。

所谓精神上的公正性，是指审计人能够公正对待审计活动有关利益各方的品质和能力，包括品质上的正直诚实、能力上的充分胜任、工作上的认真负责、成果上的权威公允。精神上的公正也叫实质上的独立，是相对于审计关系人而言的，即能使所有审计关系人都认为审计人的各种表现是独立的。

审计独立性的意义

审计的独立性意味着审计是一种客观公正的监督，是一种财产所有者可以放心委托而受托经营管理者可以放心接受的经济监督形式，意味着审计必须存在于受托经济

责任关系之上，必须以客观公正的鉴证为基本职责。

审计的独立性也意味着审计是一种代理性的经济监督形式，审计委托或授权者与审计人之间也是一种委托代理关系，委托代理双方也存在着利益差别，审计人在审计过程中也可能存在道德风险和逆向选择，需要他律和自律，政府需要制定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进行规制和监管；审计职业组织需要准则、职业道德规范等进行自律。

审计的独立性是审计价值的源泉，具有充分独立性的审计人出具的审计报告才是令人信服的，可以利用的有价值的报告，否则对社会不仅无益，而且有害，如近年来国内外发生的重大财务欺诈与审计失败案件，均是有关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丧失独立性所致。因此独立性也是审计的生命线。

1.1.3 审计概念及审计的种类

审计是一项具有独立性的经济监督活动。它是由独立的专职机构或人员接受委托或授权，对被审计单位特定时期的财务报表及其他有关资料以及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合规性、公允性和效益性进行审查、监督、评价和鉴证的活动，其目的在于确定或解除被审计单位的委托经济责任。

审计的类别：审计按主体的不同可分为政府审计（也称国家审计）、内部审计和注册会计师审计（也称独立审计、民间审计）；按目的、内容的不同可分为会计报表审计、合规性审计和经营审计；按与被审计单位的关系不同，可分为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

财务报表审计

财务报表审计一般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的审计，审计目标是确定这些报表是否已经按照规定的标准进行编制。财务报表审计通常由注册会计师实施；审计报告用户包括管理部门、投资人、银行、债权人、财务分析师和政府机构等。本书主要论述的是财务报表审计。

合规性审计（符合性审计）

合规性审计的目的是确定被审计单位是否遵循了特定的程序、规则或条例。例如，确定会计人员是否遵守了财务主管规定的手续，检查工资率是否符合工资法规定的最低限额，或者审查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以确信被审计单位遵守了法定要求。合规性审计的结果通常报送给被审计单位管理层或外部特定使用者。

经营审计

经营审计是为了评价被审计单位经营活动的效率和效果，而对其经营程序和方法进行评价，在经营审计结束后，一般要向被审计单位管理层提出经营管理的建议，在经营审计中，审计对象不限于会计，还包括组织机构、计算机信息系统、生产方法、市场营销以及审计人员能够胜任的其他领域。

1.1.4 审计主体

审计主体是审计活动的发动者，即具体从事审计业务的审计人，目前审计主体可以分为三种：政府审计主体、独立审计主体和内部审计主体。

政府审计主体

政府审计主体是指从事政府审计活动的机关和人员。政府审计机关是指依法接

受国民委托，负责对国家财政收支、公营部门财政收支及其他有关经济活动进行审计的国家机关。这里的公营部门是指使用国家资金的部门和单位，包括政府各部门，国家的事业组织和使用财政资金的其他事业组织，国有金融机构，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以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以及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等。

我国的政府审计机关包括国家审计署及其派出机构、地方各级审计局及其派出机构。政府审计人员是指在政府审计机关中从事审计业务执行和审计活动组织、领导、管理的各类人员。

我国的政府审计机关属于国家行政机关，地方各级政府审计机关受本级政府行政首长和上级审计机关业务指导，对本级政府和上一级政府审计机关负责并报告审计结果，同时受本级人民政府委托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告审计工作。我国现行《宪法》规定：“审计机关在国务院领导下，依照法律规定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不受其他行政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的干涉。”

政府审计机关和审计人员依法所实施的审计称为政府审计。其主要特点是强制性和无偿性。凡是依法应当接受政府审计监督的单位，政府审计机关都可主动地对其进行审计监督，被审计单位及有关单位和个人不得拒绝、阻挠；政府审计机关做出的审计决定被审计单位必须执行，但可以申诉。我国政府审计机关的审计经费是由国家财政予以保障的，不会给被审计单位增加任何经济负担。

独立审计主体

独立审计主体是指从事独立审计活动的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具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的审计人员。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审计人员接受客户委托所实施的审计称为独立审计，也叫民间审计、社会审计、注册会计师审计。独立审计的主要特点是独立性、受托性和有偿性。独立性是指既独立于审计的委托人，又独立于被审计单位。受托性是指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审计人员只有收到客户书面委托才能实施约定的审计业务。有偿性是指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审计人员提供了合格的约定审计服务后，应当根据约定向客户收取审计费用。

内部审计主体

内部审计主体是指从事单位内部审计活动的机构及其人员。从目前情况看，我国内部审计机构主要包括部门内部审计机构和单位内部审计机构。部门内部审计机构是县级以上各级政府的各部门，根据审计业务需要而建立的在部门负责人领导下的专职审计机构，它负责对本部门及所属单位的财务收支和经济效益进行审计；单位内部审计机构是在大中型企业、事业单位主要负责人领导下的专职审计机构，它负责对本单位的财务收支及经济效益进行审计，审计业务受上一级部门审计机构指导，向本单位负责人和上一级部门审计机构报告工作。

内部审计的主要特点是：审计服务的内向性。它能够比外部审计（政府审计和独立审计）更经常、更及时、更有针对性地进行审计活动，能从本单位的根本利益出发，主动实施审计活动，做出审计判断，提出合理的意见和建议，从而有效帮助单位实现经营目标。

1.1.5 审计客体

审计客体也称为审计对象,是指审计活动的作用对象,即被审计单位的财政收支、财务收支及其他经济活动。

政府财政收支

政府财政收支包括:政府依法取得的各种收入,如税收、收费、举债等;政府依据批准的预算而发生的各种开支,如经费、公共工程投资、社会救助支出、社会保障支出等;预算外的各种支出等。

财政收支审计是对政府财政收支实施的审计,简称财政审计,一般只能由政府审计机关来实施。根据我国现行财政审计体制的安排,某一级政府审计机关执行的财政审计内容通常包括:对本级政府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审计,对下一级政府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决算的审计,对本级政府及其各部门预算外资金收支的审计等。

单位财务收支

单位财务收支包括:行政单位的拨款收入、经费支出等;事业单位的拨款收入、收费收入、经费支出等;企业单位的资产、负债、损益等。

财务收支审计是对单位财务收支实施审计,简称财务审计。不同性质的单位,其财务审计执行的主体不同,如国有单位财务收支的外部审计通常由政府审计机关执行,非国有单位财务收支的外部审计通常由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所有单位的财务收支都可由本单位的内部审计机构来审计。

其他经济活动

其他经济活动是指与财政、财务收支相关的其他经济活动,如环保、公益活动等。对这些经济活动也需要审计,其审计主体应视使用资金的性质而定。

1.2 注册会计师审计产生与发展

1.2.1 西方注册会计师审计产生与发展

西方注册会计师审计的起源

独立审计起源于16世纪的意大利。当时地中海沿岸的商业城市已经比较繁荣,商业规模不断扩大,合伙经营的商业方式应运而生,后来发展到合伙人只出资分红而不参加企业经营活动,出现了财产所有权与经营权的明显分离。这样,那些参与经营的合伙人有责任向不参与经营管理的合伙人证明合伙契约得到了认真履行。同时,不参与经营管理的合伙人也希望监督企业的经营情况,及时了解企业财务状况。这样,在16世纪意大利的商业城市中出现了一批具有良好的会计知识、专门从事查账和公证工作的专业人员,这可以说是独立审计的起源。

注册会计师审计的形成

18世纪下半叶,随着股份有限公司的兴起,公司的所有权与经营权进一步分离。同时,金融资本对产业资本的逐步渗透,增加了债权人的风险,绝大多数股东都非常重视企业的经营状况和财务成果。因此,在客观上产生了由独立会计师对公司会计报表进行审计的需求。特别是1720年,英国发生了南海公司破产案,使股东和债权人损失惨重,英国议会聘请会计师查尔斯·斯耐尔对南海公司的会计账目进行审查。斯